

上海旭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中路2112号界龙总部园1号楼C座101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以靖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上海旭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5 日